

##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1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半年度报告全文。本摘要相关词汇和定义请见半年度报告全文的释义章节。

### 1.2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交所	中国神华	601088
H股	香港联交所	中国神华	01088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清	孙小玲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邮政编码：100011)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22号 (邮政编码：100011)
电话	(8610) 5813 3399	(8610) 5813 3355
传真	(8610) 5813 1814/1804	(8610) 5813 1814/1804
电子信箱	1088@shenhua.cc	ir@shenhua.cc

### §2 主要业务、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业务数据

主要运营指标	单位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变动(%)
(一) 煤炭				
1. 商品煤产量	百万吨	<b>145.4</b>	145.8	(0.3)
2. 煤炭销售量	百万吨	<b>217.1</b>	225.3	(3.6)
其中：自产煤	百万吨	<b>142.1</b>	145.5	(2.3)
外购煤	百万吨	<b>75.0</b>	79.8	(6.0)
(二) 运输				
1. 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	十亿吨公里	<b>142.9</b>	138.6	3.1
2. 港口下水煤量	百万吨	<b>129.5</b>	129.5	0.0
其中：经黄骅港	百万吨	<b>91.7</b>	92.0	(0.3)
经神华天津煤码头	百万吨	<b>21.1</b>	22.7	(7.0)
3. 航运货运量	百万吨	<b>54.8</b>	51.6	6.2
4. 航运周转量	十亿吨海里	<b>44.7</b>	45.1	(0.9)
(三) 发电				

主要运营指标	单位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变动(%)
1. 总发电量	十亿千瓦时	<b>79.90</b>	133.59	(40.2)
2. 总售电量	十亿千瓦时	<b>74.96</b>	125.38	(40.2)
(四) 煤化工				
1. 聚乙烯销售量	千吨	<b>186.5</b>	171.6	8.7
2. 聚丙烯销售量	千吨	<b>170.6</b>	160.3	6.4

注：按照可比口径，2018年上半年本集团发、售电量分别为78.89十亿千瓦时和73.94十亿千瓦时。

## 2.2 主要财务数据

### 2.2.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变动(%)
营业收入	<b>116,365</b>	127,380	(8.6)
利润总额	<b>36,859</b>	36,664	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b>24,243</b>	22,977	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b>22,682</b>	23,017	(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41,043</b>	31,937	28.5
剔除神华财务公司影响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4,203</b>	35,048	(2.4)
	于2019年6月30日	于2018年12月31日	变动(%)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b>334,863</b>	327,763	2.2
资产总计	<b>563,149</b>	587,239	(4.1)
负债合计	<b>161,550</b>	182,789	(11.6)
总股本	<b>19,890</b>	19,890	0.0

### 2.2.2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变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b>1.219</b>	1.155	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b>1.219</b>	1.155	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b>1.140</b>	1.157	(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b>7.32</b>	7.32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b>6.85</b>	7.33	下降0.48个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b>2.06</b>	1.61	28.5
剔除神华财务公司影响后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b>1.72</b>	1.76	(2.4)

### 2.2.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单位：百万元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于2019年6月30日	于2018年12月31日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24,243	22,977	334,863	327,763
调整：				
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	(3)	1,543	3,524	3,930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4,240	24,520	338,387	331,69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本集团按中国政府相关机构的有关规定计提维简费、安全生产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该等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并在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时，应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同时全额结转累计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这些费用应于发生时确认，相关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物业、厂房及设备，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上述差异带来的递延税项影响也反映在其中。

### 2.3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0,237
其中：A股股东(含国家能源集团公司)	168,085
H股记名股东	2,152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17,865,256	13,812,709,196	69.45	0	无	不适用	国家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67,574	3,390,308,722	17.05	0	未知	不适用	境外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594,718,049	2.99	0	无	不适用	其他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358,932,628	358,932,628	1.80	0	无	不适用	国家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358,932,628	358,932,628	1.80	0	无	不适用	国家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10,027,300	0.55	0	无	不适用	国家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8,398	73,589,976	0.37	0	无	不适用	境外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881,332	30,954,033	0.16	0	无	不适用	其他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806,245	28,781,591	0.14	0	无	不适用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 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285,892	22,308,692	0.11	0	无	不适用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812,709,196	人民币普通股	13,812,709,196				
HKSCCNOMINEESLIMITED	3,390,308,722	境外上市外资股	3,390,308,72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94,718,049	人民币普通股	594,718,049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358,932,628	人民币普通股	358,932,628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358,932,628	人民币普通股	358,932,62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0,02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27,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589,976	人民币普通股	73,589,97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 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954,033	人民币普通股	30,954,033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28,781,591	人民币普通股	28,781,59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央企结 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308,692	人民币普通股	22,308,69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及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均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以上披露内容外，本公司并不知晓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为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有的 A 股股份为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

#### 2.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 3.1 经营情况综述

上半年，本集团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对外做好市场营销，对内加强协同组织，精细化管理，聚力提质，业绩保持稳定。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营业收入116,365百万元（2018年上半年：127,380百万元），完成年度经营目标的52.6%，同比下降8.6%；实现营业利润36,716百万元（2018年上半年：36,724百万元），同比基本持平；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243百万元（2018年上半年：22,977百万元），基本每股收益1.219元/股（2018年上半年：1.155元/股），同比增长5.5%。

本集团2019年上半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变动
期末总资产回报率	%	5.1	4.7	上升0.4个百分点
期末净资产收益率	%	7.2	7.5	下降0.3个百分点
息税折旧摊销前盈利	百万元	45,494	50,199	下降9.4%
	单位	于2019年6月30日	于2018年12月31日	变动
每股净资产	元/股	16.84	16.48	增长2.2%
资产负债率	%	28.7	31.1	下降2.4个百分点
总债务资本比	%	11.6	13.0	下降1.4个百分点

#### 3.2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 3.2.1 主营业务分析

###### 3.2.1.1 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分析

经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与国电电力以各自持有的相关火电公司股权及资产（“标的资产”）共同组建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本次交易已于2019年1月31日完成交割。

自交割日起，本公司出资标的资产所涉电厂的资产负债及2019年1月31日后的损益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本公司增加对合资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于每个会计期末，本公司按持股比例确认享有合资公司的经营成果，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单位：百万元

科目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变动（%）
营业收入	116,365	127,380	(8.6)
营业成本	66,939	74,618	(10.3)
管理费用	8,629	9,186	(6.1)
财务费用	999	1,848	(45.9)
其他收益	151	120	25.8

科目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变动(%)
投资收益	1,883	321	486.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0	11	900.0
信用减值损失	(232)	9	(2,677.8)
营业外收入	303	127	138.6
所得税费用	7,989	8,648	(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43	31,937	28.5
其中：神华财务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sup>注</sup>	6,840	(3,111)	(319.9)
剔除神华财务公司影响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03	35,048	(2.4)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68	(8,433)	(413.9)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4)	(1,598)	482.9

注：除为本集团内部服务外，神华财务公司对本集团以外的单位提供存贷款等金融服务，此项为该业务产生的存贷款及利息、手续费、佣金等项目的现金流量。

####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营业收入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① 本公司于组建合资公司交易中投出标的资产的售电量及收入自2019年2月1日起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售电量74.96十亿千瓦时（2018年上半年：125.38十亿千瓦时），同比下降40.2%。

② 受征地和区域性安全整顿、外购煤源不足等因素影响，上半年本集团实现煤炭销售量217.1百万吨（2018年上半年：225.3百万吨），同比下降3.6%；煤炭平均销售价格420元/吨（不含税）（2018年上半年：432元/吨），同比下降2.8%。

####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百万元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营业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营业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
外购煤成本	24,073	35.9	27,863	37.3	(13.6)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10,565	15.8	10,701	14.3	(1.3)
人工成本	6,487	9.7	6,593	8.8	(1.6)
折旧及摊销	8,565	12.8	10,733	14.4	(20.2)
运输费	7,552	11.3	7,453	10.0	1.3
其他	9,697	14.5	11,275	15.2	(14.0)
<b>营业成本合计</b>	<b>66,939</b>	<b>100.0</b>	<b>74,618</b>	<b>100.0</b>	<b>(10.3)</b>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营业成本同比下降，其中：

① 外购煤成本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团外购煤销售量减少及单位采购成本下降；

② 折旧及摊销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合资公司标的资产交割后，发电分部折旧及摊销成本减少，以及本集团部分煤炭生产设备已提足折旧但能继续安全使用；

③ 其他成本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规定，本集团上年末部分煤矿安全生产费结余已达限额，本报告期维简费、安全生产费计提同比减少。

### (3) 其他利润表项目

① 管理费用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导致人工成本下降。

② 财务费用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团新增借款减少导致利息支出减少，以及平均存款余额增长导致利息收入增加。

③ 其他收益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团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享受进项税加计抵减取得的政府补助增加。

④ 投资收益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于合资公司标的资产交割日，本公司确认了相关投资收益，以及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确认收益。

⑤ 2019 年上半年本集团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是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形成收益。

⑥ 2019 年上半年本集团信用减值损失为负，主要是本报告期末神华财务公司发放贷款余额减少，转回部分坏账准备。

⑦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处置已关停的珠海风能的固定资产产生收入。

⑧ 2019 年上半年所得税费用同比下降 7.6%，平均所得税率 21.7%（2018 年上半年：23.6%），下降 1.9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享受优惠税率较高的铁路分部本报告期利润占比上升。

### (4)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集团制定了以为股东获取最大利益为目标的资金管理政策，在保障持续运营的前提下，维持优良的资本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按照公司政策投资于基建、并购等项目。

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2019 年上半年净流入同比增长 28.5%。其中，神华财务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6,840 百万元（2018 年上半年：净流出 3,111 百万元），同比变化 319.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神华财务公司收回客户贷款及垫款增加。剔除神华财务公司影响后，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2.4%，主要原因是收入下降带来现金流入的减少。

②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2019 年上半年净流入 26,468 百万元（2018 年上半年：净流出 8,433 百万元），同比变化 413.9%，主要原因是本集团部分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③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2019 年上半年净流出同比增长 482.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新增借款较上年同期显著减少，且债务偿还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 (5) 研发支出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百万元)	12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百万元)	55
研发投入合计(百万元)	18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例(%)	30.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81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8

注：上表“研发支出”为费用化研发支出与资本化研发支出的总和，并非合并利润表项目。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研发支出同比下降56.0%（2018年上半年：416百万元）。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研发支出主要用于重载铁路应用研究、粉煤灰综合利用、煤矿安全生产关键技术，以及8.8米智能超大采高综采成套装备研发与示范工程等项目。

#### 3.2.1.2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润构成的主要变化为：煤炭、发电分部经营收益占比下降，运输分部经营收益占比上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的合并抵销前各业务分部经营收益计算，本集团煤炭、运输、发电及煤化工分部经营收益占比由2018年上半年的57%、28%、14%和1%变为2019年上半年的55%、31%、13%和1%。各业务分部经营收益占比变化的主要原因是：（1）煤炭销售量及销售价格下降；（2）铁路分部为本集团外部客户提供煤炭及非煤运输服务量持续增长；（3）受设立合资公司影响，发电分部售电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 3.2.2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本集团2019年上半年投资收益1,883百万元（2018年上半年：321百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于合资公司标的资产交割日，本公司确认了相关投资收益1,121百万元；（2）本集团部分理财产品于本报告期内到期赎回确认收益409百万元；（3）本公司按持有合资公司股权比例，确认了享有合资公司2019年2月1日至6月30日的经营成果176百万元。

### 3.2.3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3.2.3.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b>128,327</b>	<b>22.8</b>	72,205	12.3	77.7	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神华财务公司发放贷款部分到期收回
交易性金融资产	<b>5,115</b>	<b>0.9</b>	32,452	5.5	(84.2)	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应收票据	<b>3,024</b>	<b>0.5</b>	4,567	0.8	(33.8)	本集团收到的票据减少以及部分应收票据到期承兑
应收账款	<b>10,355</b>	<b>1.8</b>	8,488	1.4	22.0	煤炭业务应收售煤款增加
预付款项	<b>3,838</b>	<b>0.7</b>	2,589	0.4	48.2	外购煤的预付款项增加
存货	<b>12,951</b>	<b>2.3</b>	9,967	1.7	29.9	煤炭存货、辅助材料及备件增加
持有待售资产	<b>0</b>	<b>0.0</b>	83,367	14.2	(100.0)	合资公司标的资产完成交割
其他流动资产	<b>13,592</b>	<b>2.4</b>	16,784	2.9	(19.0)	神华财务公司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b>39,734</b>	<b>7.1</b>	9,983	1.7	298.0	本公司确认对合资公司的投资
在建工程	<b>39,968</b>	<b>7.1</b>	36,585	6.2	9.2	发电及铁路基建项目新增投入
使用权资产	<b>873</b>	<b>0.2</b>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适用新租赁准则而确认的租赁使用权资产
短期借款	<b>1,297</b>	<b>0.2</b>	2,000	0.3	(35.2)	部分短期借款到期偿还
应付票据	<b>891</b>	<b>0.2</b>	1,305	0.2	(31.7)	以票据结算的应付款项减少，及部分应付票据到期结算
应付账款	<b>21,599</b>	<b>3.8</b>	25,579	4.4	(15.6)	电力、运输业务应付款项余额减少
合同负债	<b>5,661</b>	<b>1.0</b>	3,404	0.6	66.3	煤炭业务预收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b>4,861</b>	<b>0.9</b>	3,947	0.7	23.2	本集团计提未发放的绩效工资余额增加
应交税费	<b>6,791</b>	<b>1.2</b>	9,868	1.7	(31.2)	本报告期汇算清缴企业所得税及缴纳上年应交增值税
其他应付款	<b>62,544</b>	<b>11.1</b>	43,135	7.3	45.0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2018年度末期股息尚未发放
持有待售负债	<b>0</b>	<b>0.0</b>	29,914	5.1	(100.0)	合资公司标的资产相关的负债完成交割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b>7,208</b>	<b>1.3</b>	4,229	0.7	70.4	部分美元债券将于一年内到期
长期借款	<b>40,386</b>	<b>7.2</b>	46,765	8.0	(13.6)	部分长期借款到期偿还
应付债券	<b>3,407</b>	<b>0.6</b>	6,823	1.2	(50.1)	于一年内到期的美元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b>715</b>	<b>0.1</b>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适用新租赁准则而确认的租赁负债
少数股东权益	<b>66,736</b>	<b>11.9</b>	76,687	13.1	(13.0)	发电分部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 3.2.3.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本集团不存在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的情况。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受限资产余额为 8,368 百万元。其中，（1）货币资金 6,483 百万元，主要是神华财务公司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 4,785 百万元；（2）其他受限资产主要是为开具应付票据、获取银行借款而进行抵押担保的应收票据、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 3.2.4 分行业经营情况

#### 3.2.4.1 煤炭分部

##### (1) 生产经营

本集团生产及销售的煤炭品种主要为动力煤。2019 年上半年，本集团努力克服征地和区域性安全整顿影响，优化生产组织，实现商品煤产量 145.4 百万吨（2018 年上半年：145.8 百万吨），完成年度经营目标的 50.1%，同比下降 0.3%；井工矿完成掘进总进尺 21.1 万米（2018 年上半年：17.6 万米），同比增长 19.9%，其中神东矿区完成掘进进尺 19.9 万米。神东矿区 8.8 米综采工作面安全稳定运行 16 个月，实现了超大采高工作面稳产任务。上半年哈尔乌素露天矿生产商品煤 6.6 百万吨，同比增长 3.8 百万吨。

2019 年上半年，本集团煤炭勘探支出（即可行性研究结束之前发生的、与煤炭资源勘探和评价有关的支出）约 0.11 亿元（2018 年上半年：0.10 亿元），主要是澳洲沃特马克项目勘探相关支出；煤矿开发和开采相关的资本性支出约 4.69 亿元（2018 年上半年：7.41 亿元），主要是宝日希勒、神东、胜利等矿区支付土地出让金、煤炭开采、购置固定资产等相关支出。

本集团拥有独立运营的铁路集疏运通道，集中分布于自有核心矿区周边，能够满足核心矿区的煤炭外运。本集团自有铁路运营情况详见本节“铁路分部”。

## (2) 煤炭销售

本集团销售的煤炭主要为自有煤矿生产。为了满足客户需求、充分利用铁路运力，本集团还在自有矿区周边、铁路沿线从外部采购煤炭，用以掺配出不同种类、等级的煤炭产品后统一对外销售。本集团实行专业化分工管理，煤炭生产由各生产企业负责，煤炭销售主要由销售集团统一负责，客户涉及电力、冶金、化工、建材等多个行业。

上半年，本集团实现煤炭销售量 217.1 百万吨（2018 年上半年：225.3 百万吨），完成年度经营目标的 50.8%，同比下降 3.6%。其中国内煤炭销售量 214.5 百万吨（2018 年上半年：222.5 百万吨），同比下降 3.6%；港口下水煤销量 129.5 百万吨（2018 年上半年：129.5 百万吨），同比持平；外购煤销售量 75.0 百万吨（2018 年上半年：79.8 百万吨），同比下降 6.0%，占煤炭总销售量的 34.5%（2018 年上半年：35.4%）。

公司的煤炭销售采用统一的定价政策。上半年实现平均煤炭销售价格 420 元/吨（不含税）（2018 年上半年：432 元/吨），同比下降 2.8%。

本集团继续执行三年期（2019-2021 年）电煤长协合同，为公司完善中长期生产、投资规划奠定良好基础。

2019 年上半年本集团对前五大国内煤炭客户销售量为 74.1 百万吨，占国内销售量的 34.5%。其中，对最大客户国家能源集团的销售量为 60.8 百万吨，占国内销售量的 28.3%。前五大国内煤炭客户主要为电力及煤炭贸易公司。

### ①按合同定价机制分类

2019年上半年	销售量	占销售量合计比例	价格(不含税)
	百万吨	%	元/吨
一、年度长协	108.2	49.8	368
二、月度长协	84.9	39.1	485
三、现货	24.0	11.1	424
销售量合计/平均价格(不含税)	217.1	100.0	420

注：本报告中的本集团煤炭销售价格均为不含税价格。

②按内外部客户分类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价格 (不含税) 变动
	销售量	占比	价格 (不含税)	销售量	占比	价格 (不含税)	
	百万吨	%	元/吨	百万吨	%	元/吨	%
对外部客户销售	188.0	86.6	427	178.1	79.1	443	(3.6)
对内部发电分部销售	26.7	12.3	377	45.1	20.0	392	(3.8)
对内部煤化工分部销售	2.4	1.1	361	2.1	0.9	357	1.1
销售量合计/平均价格(不含税)	217.1	100.0	420	225.3	100.0	432	(2.8)

注：2019年1月，组建合资公司的交易完成交割，本公司出资资产所涉电厂由本集团内部客户转变为外部客户，导致本报告期对外部客户销售量占比提高，对内部发电分部销售量占比下降。

③按销售区域分类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变动	
	销售量	占销售量 合计比例	价格 (不含税)	销售量	占销售量 合计比例	价格 (不含税)	销售量	价格 (不含税)
	百万吨	%	元/吨	百万吨	%	元/吨	%	%
一、国内销售	214.5	98.8	419	222.5	98.8	431	(3.6)	(2.8)
（一）自产煤及采购煤	210.0	96.7	420	210.4	93.4	431	(0.2)	(2.6)
1、直达	81.5	37.5	321	81.9	36.4	315	(0.5)	1.9
2、下水	128.5	59.2	483	128.5	57.0	505	0.0	(4.4)
（二）国内贸易煤销售	3.5	1.6	320	11.3	5.0	444	(69.0)	(27.9)
（三）进口煤销售	1.0	0.5	451	0.8	0.4	404	25.0	11.6
二、出口销售	1.0	0.5	631	1.0	0.4	485	0.0	30.1
三、境外煤炭销售	1.6	0.7	462	1.8	0.8	519	(11.1)	(11.0)
销售量合计/平均价格 (不含税)	217.1	100.0	420	225.3	100.0	432	(3.6)	(2.8)

(3) 安全生产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强化安全管理工作，强化责任落实和监管考核，推进安全风险预控管理体系和安全生产标准化深度融合，针对重点隐患实施专项检查，开展重大灾害防治，加强作业环境的达标改造，持续提升应急救援能力，组织开展以“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为主题的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加强外委施工承包队伍过程管控，未发生重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上半年本集团煤矿原煤生产百万吨死亡率为零，继续保持国际领先水平。

#### (4) 环境保护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继续推进煤炭清洁开采，加强生产全过程环境保护管控，最大程度减少煤炭生产对环境的影响。落实有关法律法规，突出抓好矿井水和生活污水处理建设和设施运维管理，推进燃煤锅炉排放达标治理和煤场封闭工程，加强煤矸石综合利用，持续推进绿色矿山建设。上半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环境安全事件。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预提复垦费用”余额为32.83亿元，为生态建设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

#### (5) 煤炭资源

于2019年6月30日，中国标准下本集团的煤炭保有资源量为301.3亿吨，比2018年底减少1.7亿吨，煤炭保有可采储量为147.8亿吨，比2018年底减少1.7亿吨；JORC标准下本集团的煤炭可售储量为81.2亿吨，比2018年底减少1.4亿吨。

单位：亿吨

矿区	保有资源量 (中国标准)	保有可采储量 (中国标准)	煤炭可售储量 (JORC标准)
神东矿区	159.0	91.1	46.8
准格尔矿区	38.8	31.0	20.4
胜利矿区	20.2	13.7	2.1
宝日希勒矿区	13.8	11.7	11.9
包头矿区	0.5	0.3	0.0
新街矿区(台格庙北区探矿权)	64.2	-	-
沃特马克矿区(探矿权)	4.8	-	-
<b>合计</b>	<b>301.3</b>	<b>147.8</b>	<b>81.2</b>

注：2019年6月30日，包头矿区于JORC标准下的煤炭可售储量为324.8万吨。

公司主要矿区生产的商品煤特征如下：

矿区	主要煤种	主要商品煤的发热量 (千卡/千克)	硫分 (平均值, %)	灰分 (平均值, %)
神东矿区	长焰煤/不粘煤	约5,480	0.2-0.9	5-25
准格尔矿区	长焰煤	约4,720	0.4-0.7	16-26
胜利矿区	褐煤	约2,970	0.5-0.8	20-25
宝日希勒矿区	褐煤	约3,660	0.2-0.3	12-16
包头矿区	长焰煤/不粘煤	约4,230	0.4-0.8	10-20

注：受赋存条件、生产工艺等影响，各矿区生产的主要商品煤的发热量、硫分、灰分数值与矿区个别矿井生产的商品煤或公司最终销售的商品煤的特征可能存在不一致。

## (6) 经营成果

### ① 本集团合并抵销前煤炭分部经营成果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动 %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b>93,638</b>	99,979	(6.3)	煤炭销售量及价格下降
营业成本	百万元	<b>66,629</b>	71,157	(6.4)	外购煤量及采购价格下降，以及自产煤生产成本下降
毛利率	%	<b>28.8</b>	28.8	-	
经营收益	百万元	<b>19,338</b>	21,647	(10.7)	营业收入下降，煤炭运输成本增长，陕西省资源税率调高导致税金及附加增长，以及管理费用增长
经营收益率	%	<b>20.7</b>	21.7	下降 1.0 个百分点	

### ② 本集团合并抵销前煤炭产品销售毛利

	2019 年上半年				2018 年上半年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	百万元	百万元	百万元	%
国内	<b>89,812</b>	<b>64,399</b>	<b>25,413</b>	<b>28.3</b>	95,964	68,398	27,566	28.7
出口及境外	<b>1,341</b>	<b>1,029</b>	<b>312</b>	<b>23.3</b>	1,405	1,200	205	14.6
合计	<b>91,153</b>	<b>65,428</b>	<b>25,725</b>	<b>28.2</b>	97,369	69,598	27,771	28.5

### ③ 自产煤单位生产成本

单位：元/吨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动 %	主要变动原因
自产煤单位生产成本	<b>110.9</b>	113.4	(2.2)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b>25.0</b>	22.0	13.6	哈尔乌素等露天煤矿加大剥离，以及内蒙古地区煤矿生产用电价格上涨
人工成本	<b>22.4</b>	19.8	13.1	部分生产单位工资上涨
折旧及摊销	<b>16.0</b>	18.6	(14.0)	部分生产设备提足折旧
其他成本	<b>47.5</b>	53.0	(10.4)	本报告期计提但未使用的维简安全费用同比减少

其他成本由以下三部分组成：（1）与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维简安全费、洗选加工费、矿务工程费等，占 58%；（2）生产辅助费用，占 23%；（3）征地及塌陷补偿、环保支出、税费等，占 19%。

#### ④外购煤成本

本公司销售的外购煤包括自有矿区周边及铁路沿线的采购煤、国内贸易煤及进口、转口贸易的煤炭。上半年本集团外购煤成本为 24,073 百万元（2018 年上半年：27,863 百万元），同比下降 13.6%，主要是本集团外购煤的销售量及单位采购成本同比下降。

### 3.2.4.2 发电分部

#### (1) 生产经营

2019 年上半年，本集团以技术升级、精益管理为目标做好存量资产经营，狠抓市场营销和设备可靠性，积极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上半年实现发电量 79.90 十亿千瓦时（2018 年上半年：133.59 十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40.2%；实现总售电量 74.96 十亿千瓦时（2018 年上半年：125.38 十亿千瓦时），完成年度经营目标的 52.4%，同比下降 40.2%。

#### (2) 电量及电价

电源种类/ 经营地区	总发电量（十亿千瓦时）			总售电量（十亿千瓦时）			售电价（元/兆瓦时）		
	2019 年 上半年	2018 年 上半年	变动	2019 年上 半年	2018 年 上半年	变动	2019 年上 半年	2018 年 上半年	变动
			%			%			%
<b>(一) 燃煤发电</b>	<b>77.39</b>	<b>130.81</b>	<b>(40.8)</b>	<b>72.51</b>	<b>122.67</b>	<b>(40.9)</b>	<b>323</b>	<b>307</b>	<b>5.2</b>
河北	13.71	15.92	(13.9)	12.90	14.93	(13.6)	317	318	(0.3)
陕西	13.40	12.57	6.6	12.35	11.49	7.5	274	265	3.4
广东	9.43	14.46	(34.8)	8.74	13.62	(35.8)	399	348	14.7
福建	6.26	6.31	(0.8)	5.99	6.02	(0.5)	347	336	3.3
内蒙古	5.29	10.72	(50.7)	4.84	9.65	(49.8)	226	219	3.2
山东	4.67	4.72	(1.1)	4.45	4.50	(1.1)	344	330	4.2
江西	4.18	0.21	1,890.5	3.99	0.20	1,895.0	363	317	14.5
安徽	2.96	11.48	(74.2)	2.83	10.97	(74.2)	307	302	1.7
重庆	2.89	2.79	3.6	2.76	2.67	3.4	354	343	3.2
河南	2.40	2.07	15.9	2.26	1.95	15.9	306	292	4.8
四川	2.27	1.77	28.2	2.07	1.62	27.8	375	371	1.1
浙江	2.26	15.13	(85.1)	2.14	14.37	(85.1)	353	352	0.3
江苏	2.24	11.20	(80.0)	2.15	10.70	(79.9)	307	313	(1.9)
辽宁	1.31	8.51	(84.6)	1.23	7.98	(84.6)	307	298	3.0
宁夏	1.13	4.29	(73.7)	1.06	3.98	(73.4)	224	224	0.0
广西	0.92	0.94	(2.1)	0.87	0.88	(1.1)	349	355	(1.7)
印尼（境外）	0.70	0.79	(11.4)	0.60	0.69	(13.0)	548	532	3.0
新疆	0.66	2.73	(75.8)	0.61	2.51	(75.7)	197	185	6.5
天津	0.55	2.54	(78.3)	0.52	2.38	(78.2)	326	365	(10.7)

电源种类/ 经营地区	总发电量（十亿千瓦时）			总售电量（十亿千瓦时）			售电价（元/兆瓦时）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动	2019年上 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动	2019年上 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动
山西	0.16	1.66	(90.4)	0.15	1.56	(90.4)	260	265	(1.9)
<b>(二) 燃气发电</b>	<b>2.22</b>	<b>2.50</b>	<b>(11.2)</b>	<b>2.17</b>	<b>2.43</b>	<b>(10.7)</b>	<b>576</b>	<b>567</b>	<b>1.6</b>
北京	1.97	1.75	12.6	1.93	1.70	13.5	568	623	(8.8)
浙江	0.25	0.75	(66.7)	0.24	0.73	(67.1)	638	438	45.7
<b>(三) 水电</b>	<b>0.29</b>	<b>0.28</b>	<b>3.6</b>	<b>0.28</b>	<b>0.28</b>	<b>0.0</b>	<b>251</b>	<b>243</b>	<b>3.3</b>
四川	0.29	0.28	3.6	0.28	0.28	0.0	251	243	3.3
<b>合计</b>	<b>79.90</b>	<b>133.59</b>	<b>(40.2)</b>	<b>74.96</b>	<b>125.38</b>	<b>(40.2)</b>	<b>330</b>	<b>312</b>	<b>5.8</b>

### (3) 装机容量

于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发电总装机容量 31,029 兆瓦。其中，燃煤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 29,954 兆瓦，占本集团总装机容量的 96.5%。

单位：兆瓦

电源种类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总装机容量	本报告期内新增/ (减少) 装机容量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总装机容量
燃煤发电	59,994	(30,040)	<b>29,954</b>
燃气发电	1,730	(780)	<b>950</b>
水电	125	0	<b>125</b>
合计	61,849	(30,820)	<b>31,029</b>

上半年，本集团发电机组装机容量变化情况如下表，其中第 1 至 17 项合计 30,530 兆瓦机组为本公司与国电电力组建合资公司所出资的火电公司股权及资产所涉装机：

序号	公司/电厂	发电机组所在地	新增/（减少） 装机容量（兆瓦）
1	神华国华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河北、辽宁、 内蒙古	(7,470)
2	内蒙古国华呼伦贝尔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	(1,200)
3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上湾热电厂	内蒙古	(300)
4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萨拉齐电厂	内蒙古	(600)
5	神华国华（舟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	(910)
6	浙江国华余姚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	(780)
7	浙江国华浙能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4,520)
8	江苏国华陈家港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	(1,320)
9	国华太仓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	(1,260)
10	国华徐州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	(2,000)
11	神华国华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	(1,320)
12	宁夏国华宁东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	(660)
13	保德神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	(270)
14	神华神东电力山西河曲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	(700)
15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米东热电厂	新疆	(600)
16	神华神东电力新疆准东五彩湾发电有限公司	新疆	(700)
17	神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	(5,920)
18	神华准格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矸石电厂	内蒙古	(300)
19	福建晋江热电有限公司	福建	10
<b>合计</b>			<b>(30,820)</b>

#### (4) 发电设备利用率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燃煤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为2,216小时，较去年同期的2,364小时下降148小时，比全国燃煤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2,127小时<sup>1</sup>高89小时。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循环流化床机组装机容量3,354兆瓦，占本集团燃煤机组装机容量的11.2%。

电源种类	平均利用小时（小时）			发电厂用电率（%）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动 %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动
燃煤发电	<b>2,216</b>	2,364	(6.3)	<b>5.62</b>	5.54	上升 0.08 个百分点
燃气发电	<b>2,059</b>	1,442	42.8	<b>1.65</b>	1.89	下降 0.24 个百分点
水电	<b>2,343</b>	2,257	3.8	<b>0.31</b>	0.34	下降 0.03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	<b>2,212</b>	2,336	(5.3)	<b>5.49</b>	5.46	上升 0.03 个百分点

<sup>1</sup> 数据来源：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 (5) 环境保护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常规燃煤发电机组已完成超低排放改造，超低排放燃煤机组装机容量占比继续保持行业领先水平。

上半年本集团燃煤发电机组平均售电标准煤耗为 309 克/千瓦时，较上年同期的 308 克/千瓦时增加 1 克/千瓦时。

## (6) 电力市场化交易

2019 年上半年，本集团市场化交易的电量为 20.51 十亿千瓦时，占总售电量的 27.4%。

## (7) 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目前，本集团拥有位于山东、江苏、广东的三家售电公司，主要业务是代理客户采购需求电量，以及为客户提供增量配电网业务及综合能源服务等。2019 年上半年，本集团代理销售的非自有电厂的电量约 5.8 十亿千瓦时。

## (8) 资本性支出

2019 年上半年，本集团发电分部完成资本开支 26.6 亿元，主要用于国华印尼爪哇 7 号煤电项目（2×1,050MW）、胜利能源分公司一期工程（2×660MW）、锦界煤电一体化项目三期工程（2×660MW）等发电项目建设。

## (9) 经营成果

### ① 本集团合并抵销前发电分部经营成果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动 %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b>26,221</b>	40,768	(35.7)	本报告期，组建合资公司的交易完成交割，本公司出资资产相关收入、成本不再计入本集团
营业成本	百万元	<b>19,426</b>	32,279	(39.8)	
毛利率	%	<b>25.9</b>	20.8	上升 5.1 个百分点	平均售电价格上涨
经营收益	百万元	<b>4,672</b>	5,394	(13.4)	
经营收益率	%	<b>17.8</b>	13.2	上升 4.6 个百分点	

② 本集团合并抵销前售电收入及成本

单位：百万元

电源类型	售电收入			售电成本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动 %	2019年 上半年	占2019年 上半年总 售电成本 比例 %	2018年 上半年	占2018年 上半年总售 电成本比例 %	2019年上半 年比2018年 上半年变动 %
燃煤发电	<b>24,439</b>	38,811	(37.0)	<b>18,159</b>	93.7	<b>30,821</b>	95.9	(41.1)
燃气发电	<b>1,249</b>	1,378	(9.4)	<b>1,187</b>	6.1	<b>1,299</b>	4.0	(8.6)
水电	<b>72</b>	67	7.5	<b>29</b>	0.2	<b>28</b>	0.1	3.6
风电	<b>0</b>	0	-	<b>2</b>	0.0	<b>3</b>	0.0	(33.3)
合计	<b>25,760</b>	40,256	(36.0)	<b>19,377</b>	100.0	<b>32,151</b>	100.0	(39.7)

本集团售电成本主要由原材料、燃料及动力，人工成本、折旧及摊销以及其他成本构成。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单位售电成本为258.5元/兆瓦时（2018年上半年：256.4元/兆瓦时），同比增长0.8%。

③ 本集团合并抵销前燃煤电厂售电成本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成本变动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百万元	%	百万元	%	%
原材料、燃料及动力	<b>13,820</b>	<b>76.1</b>	23,858	77.4	(42.1)
人工成本	<b>955</b>	<b>5.3</b>	1,626	5.3	(41.3)
折旧及摊销	<b>2,853</b>	<b>15.7</b>	4,591	14.9	(37.9)
其他	<b>531</b>	<b>2.9</b>	746	2.4	(28.8)
燃煤电厂售电成本合计	<b>18,159</b>	<b>100.0</b>	30,821	100.0	(41.1)

2019年上半年发电分部共耗用中国神华煤炭30.0百万吨，占本集团发电分部燃煤消耗量34.0百万吨的88.2%（2018年上半年：92.0%）。

### 3.2.4.3 铁路分部

#### (1) 生产经营

2019年上半年，铁路分部不断优化运输组织，有力保障煤炭运输，继续实施大物流战略，支持沿线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建设铁路专用线与自有铁路接轨，开展非煤运输，运输业务量再创同期新高，自有铁路运输周转量达142.9十亿吨公里（2018年上半年：138.6十亿吨公里），同比增长3.1%。

铁路分部为本集团外部客户提供的煤炭及非煤运输服务量持续增长，非煤运输业务覆盖铁矿石、锰矿石、砂石、聚丙烯等近30种货类。上半年，铁路分部为外部客户提供铁路运输服务的周转量为

15.9十亿吨公里（2018年上半年：14.6十亿吨公里），同比增长8.9%；为外部客户提供运输服务所获得的收入为3,317百万元（2018年上半年：2,802百万元），同比增长18.4%。

## (2) 项目进展

报告期内，黄大铁路建设持续推进，力争于2020年6月底开通运营。神朔铁路3亿吨扩能改造工程稳步实施，将涉及全线12个车站的站场改造，提高上游煤炭集运能力。

## (3) 经营成果

本集团合并抵销前铁路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动 %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20,174	19,141	5.4	铁路运输量增长
营业成本	百万元	7,585	7,258	4.5	外部运输费及为第三方客户提供运输服务增加
毛利率	%	62.4	62.1	上升0.3个百分点	
经营收益	百万元	9,421	8,831	6.7	
经营收益率	%	46.7	46.1	上升0.6个百分点	

2019年上半年铁路分部为本集团内部提供运输服务产生的收入为16,857百万元（2018年上半年：16,339百万元），同比增长3.2%，占铁路分部营业收入的83.6%（2018年上半年：85.4%）。

2019年上半年铁路分部的单位运输成本为0.049元/吨公里（2018年上半年：0.050元/吨公里），同比下降2.0%。

### 3.2.4.4 港口分部

#### (1) 生产经营

2019年上半年，港口分部强化科技创新、绿色发展及设备保障水平，挖掘生产潜能，统筹上下游物流调运，优化作业效率，确保一体化稳定运行。本集团通过自有港口下水销售的煤炭量占总下水煤销售量的比例为87.1%（2018年上半年：88.6%）。经黄骅港下水销售的煤炭为91.7百万吨（2018年上半年：92.0百万吨），同比下降0.3%；经神华天津煤码头下水销售的煤炭为21.1百万吨（2018年上半年：22.7百万吨），同比下降7.0%。

## (2) 环境保护

本集团狠抓粉尘和含煤污水两大行业顽疾，积极推进绿色生态港口建设，应用堆料机洒水、皮带机洗带装置等多项环保自主创新成果，创新建设了生态水系，确保了环保工作稳妥受控。

## (3) 经营成果

本集团合并抵销前港口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动 %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b>2,952</b>	2,982	(1.0)	为第三方提供的服务量下降
营业成本	百万元	<b>1,180</b>	1,216	(3.0)	相关设备提足折旧，折旧及摊销成本下降
毛利率	%	<b>60.0</b>	59.2	上升 0.8 个百分点	
经营收益	百万元	<b>1,335</b>	1,421	(6.1)	
经营收益率	%	<b>45.2</b>	47.7	下降 2.5 个百分点	

2019年上半年港口分部为本集团内部提供运输服务产生的收入为2,643百万元（2018年上半年：2,616百万元），同比增长1.0%，占港口分部营业收入的89.5%（2018年上半年：87.7%）。

### 3.2.4.5 航运分部

#### (1) 生产经营

航运分部紧密服务于一体化运营，积极配合煤炭销售工作，统筹安排运力，提高运营调度管理水平，增加“准班轮”投运数量，加大外部优质客户开发，业务量持续增长。

2019年上半年航运货运量实现54.8百万吨（2018年上半年：51.6百万吨），同比增长6.2%；航运周转量44.7十亿吨海里（2018年上半年：45.1十亿吨海里），同比下降0.9%。

#### (2) 经营成果

本集团合并抵销前航运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动 %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b>1,588</b>	2,034	(21.9)	海运价下降
营业成本	百万元	<b>1,398</b>	1,500	(6.8)	租船成本下降
毛利率	%	<b>12.0</b>	26.3	下降 14.3 个百分点	
经营收益	百万元	<b>94</b>	451	(79.2)	
经营收益率	%	<b>5.9</b>	22.2	下降 16.3 个百分点	

2019年上半年航运分部单位运输成本为0.031元/吨海里（2018年上半年：0.033元/吨海里），同比下降6.1%，主要是租船成本下降。

## 6. 煤化工分部

### (1) 生产经营

本集团煤化工业务为包头煤化工的煤制烯烃一期项目，主要产品包括聚乙烯（生产能力约30万吨/年）、聚丙烯（生产能力约30万吨/年）及少量副产品（包括工业硫磺、混合碳五、工业丙烷、混合碳四、工业用甲醇等）。煤制烯烃项目的甲醇制烯烃（MTO）装置是国内首创的大规模甲醇制烯烃装置。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聚乙烯、聚丙烯产品销售情况如下：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变动	
	销售量	价格	销售量	价格	销售量	价格
	千吨	元/吨	千吨	元/吨	%	%
聚乙烯	186.5	6,634	171.6	7,509	8.7	(11.7)
聚丙烯	170.6	6,879	160.3	6,997	6.4	(1.7)

### (2) 项目进展

包头煤制烯烃升级示范项目（二期项目）已获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已获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批复，环评报告提交生态环境部预审。项目开工日期尚未确定。

### (3) 经营成果

本集团合并抵销前煤化工分部经营成果如下：

		2019年 上半年	2018年 上半年	变动 %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百万元	3,084	3,032	1.7	烯烃产品销售量增长
营业成本	百万元	2,355	2,352	0.1	
毛利率	%	23.6	22.4	上升 1.2 个百分点	
经营收益	百万元	358	336	6.5	
经营收益率	%	11.6	11.1	上升 0.5 个百分点	

#### (4) 主要产品单位生产成本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变动	
	产量	单位生产成本	产量	单位生产成本	产量	单位生产成本
	千吨	元/吨	千吨	元/吨	%	%
聚乙烯	180.2	5,164	170.6	5,641	5.6	(8.5)
聚丙烯	165.5	5,076	159.1	5,502	4.0	(7.7)

煤化工分部耗用煤炭全部为中国神华的煤炭，2019年上半年共耗用2.4百万吨，较上年同期的2.1百万吨增长14.3%。

#### 3.2.5 分地区经营情况

单位：百万元

	2019年上半年	2018年上半年	变动 %
来源于境内市场的对外交易收入	114,911	125,834	(8.7)
来源于境外市场的对外交易收入	1,454	1,546	(6.0)
合计	116,365	127,380	(8.6)

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及购买产品的客户所在地进行划分的。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经营煤炭及电力的生产与销售，铁路、港口和船队运输，煤制烯烃等业务。2019年上半年，来自境内市场的对外交易收入为114,911百万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98.8%。受售电量、国内煤炭销量减少等影响，来源于境内市场的对外交易收入同比下降8.7%。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加大国际化探索力度。国华印尼南苏一期煤电项目（2×150兆瓦）持续安全稳定运行；印尼爪哇7号煤电项目（2×1,050兆瓦）建设进展顺利，预计年内一台机组投产发电；印尼南苏1号项目预计年内具备开工条件。美国宾州页岩气项目生产中国神华权益气量1.53亿立方米，效益显著；澳大利亚沃特马克露天煤矿项目继续推进前期工作；其他境外项目按照稳妥原则开展工作。

### 3.3 2019 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	单位	2019年目标	2019年上半年完成	完成比例 %
商品煤产量	亿吨	2.9	<b>1.454</b>	50.1
煤炭销售量	亿吨	4.27	<b>2.171</b>	50.8
售电量	亿千瓦时	1,431	<b>749.6</b>	52.4
营业收入	亿元	2,212	<b>1,163.65</b>	52.6
营业成本	亿元	1,249	<b>669.39</b>	53.6
销售、管理(含研发费用)、财务费用合计	亿元	229	<b>100.84</b>	44.0
自产煤单位生产成本变动幅度	/	同比增长不超过 5%	<b>同比下降 2.2%</b>	/

以上经营目标会受到煤矿用地手续办理进度、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实际结果可能与该等陈述有重大差异。该等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此类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 3.4 2019 年度资本开支计划完成情况

单位：亿元

	2019年计划	2019年上半年完成
1. 煤炭业务	60.7	<b>19.2</b>
2. 发电业务	91.2	<b>26.6</b>
3. 运输业务	107.8	<b>26.2</b>
其中：铁路	95.5	<b>25.9</b>
港口	11.4	<b>0.3</b>
航运	0.9	<b>0.0</b>
4. 煤化工业务	11.6	<b>0.2</b>
<b>合计</b>	271.3	<b>72.2</b>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资本开支总额为 72.2 亿元，主要用于国华印尼爪哇 7 号煤电项目(2×1,050MW)、胜利能源分公司一期工程(2×660MW)、锦界煤电一体化项目三期工程(2×660MW)等发电项目建设；黄大铁路建设、机车购置及铁路扩能项目等；煤矿采掘设备购置、选煤厂扩能项目等。

本集团 2019 年资本开支计划可能随着业务计划的发展（包括潜在收购）、资本项目的进展、市场条件、对未来业务环境的展望及获得必要的许可证与审批文件而有所变动。除了按法律所要求之外，

本公司概不承担任何更新资本开支计划数据的责任。本公司计划通过经营活动所得的现金、短期及长期贷款，以及其他债务及权益融资来满足资本开支的资金需求。

### **3.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4.1 本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6 号—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其他所有租赁均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计提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按照上述新修订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根据首次执行日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19 年年初合并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于 2019 年 1 月 1 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均为人民币 927 百万元。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873 百万元和 878 百万元。

其他准则修订和会计准则解释变化未对报告期内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2** 本报告的中期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19 年中期财务报表出具了审阅报告。

### **4.3 合并报告范围变动的说明**

本公司与国电电力以各自持有相关火电公司股权及资产共同组建合资公司，出资的相关股权和资产已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完成交割。自交割日起，本公司出资的相关电厂的资产负债及 2019 年 1 月 31 日后的损益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